附件1

邵阳县2023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自评单位： 　　邵阳县白仓镇人民政府**（单位公章）

日期：2024年2月29日

附件2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一）机构设置情况**

白仓镇人民政府单位内设机构包括“五办四中心一大队一站一所”:党政综合办公室、基层党建办公室、经济发展办公室、社会事务办公室、社会治安和应急管理办公室、自然资源和村镇建设事务中心、政务和社会事务服务中心、生态环境事务中心、农业综合服务中心、综合行政执法大队、退役军人服务站、财政所。

1. **人员编制情况**

部门在职实有人数168人，其中：财政全额供养164人；财政差额供养4人，车改后实保留车辆1辆，2023年上级调拨环保执法车辆1辆。

**（三）主要职能职责**

根据《宪法》和《预算法》规定，邵阳县白仓镇人民政府依法履行下列职能职责：

（1）执行上级国家行政机关的决定，命令和国家制定的法令，法规，接受同级党委的领导，执行本级人民代表大会的各项决议，并报告执行决议、决定和命令的情况。

（2）制定并落实本行政区域的经济计划和措施，促进产业结构调整及其他经济保持平衡发展，全面提高人民群众的生活水平和生活质量。

（3）加强镇级财政的监督和管理，按计划组织，管理镇财政收入和支出，执行国家有关财经纪律和政策，保证国家财政收入的完成；做好统计工作。

（4）协助和支持设置在本行政区域内不隶属于镇的国家机关和企事业单位工作，监督其遵守和执行国家的法律、法规和政策。

（5）承办县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四）绩效目标设定情况**

年度预算申请2604.41万元，在收支预算内，确保完成以下整体目标：

1、保障人员支出和单位正常运转；

2、严格按照财务规章制度做好各项支出；

3、加强财务监督和支出统筹规划，杜绝不合理开支，确保三公经费只降不升。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一）经批复的预、决算情况**

2023年初县财政批复部门基本支出预算为2604.41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2604.41万元，其他收入0万元；财政总支出2604.41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1900.10万元，基本支出1549.45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158.03万元。

2023年终决算总收入3824.63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3824.63万元，其他收入0万元；财政总支出3824.63万元，其中人员支出2275.18万元，基本支出1549.45万元，项目支出0万元。

**（二）部门预算执行情况**

1.基本支出情况

基本支出用于保障单位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包括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日常公用经费。

本乡镇2023年初预算总收入2604.41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2604.41万元，其他收入0万元；财政总支出2604.41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1900.10万元，基本支出1549.45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158.03万元。

本乡镇2023年终决算总收入3824.63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3824.63万元，其他收入0万元；财政总支出3824.63万元，其中人员支出2275.18万元，基本支出1549.45万元，项目支出0万元。

2.项目支出情况

项目支出用于单位为完成特定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而发生的支出，包括有关事业发展专项、专项业务费、基本建设支出等。2023年年初预算批复0万元，2023年决算项目支出0万元。

1. **"三公"经费使用和管理情况**

2023年本部门“三公”经费预算数为3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2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1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1万元），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

全年决算支出“三公”经费3.29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3.29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0万元。

1. **资金结转和结余情况**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和专用结余0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0万元，本年收入3824.63万元，本年支出3824.63万元，年末结转结余0万元。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无政府性基金预算

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1.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无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六、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综合评价结论：**根据《邵阳县财政局关于开展2023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和项目支出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邵财绩[2024]4号），邵阳县白仓镇人民政府成立了绩效评价工作领导小组，负责绩效评价工作的组织领导和具体实施。评价小组采取座谈等方式听取情况，检查基本支出有关账目，收集整理支出相关资料，并根据各部门报送的绩效自评材料进行分析，形成评价结论。

2023年我镇积极履职，强化管理，较好的完成了年度工作目标。通过加强预算收支管理，不断建立健全内部管理制度，梳理内部管理流程，整体支出管理水平得到提升；各项绩效指标均达到了预期效果。根据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我镇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98分。

七、评价指标分析

**（一）财政管理方面**

**1.预算管理情况。一是**本乡镇严格预算编制程序，按照预算执行情况编制决算；优先保障“三保”支出；基本支出实行定员定额管理。**二是**本乡镇严格按人大批复执行预算；预算调整依据充分、程序规范；季度预算执行情况分析、全年预算收支执行情况分析及时。**三是**本乡镇按要求申报了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按要求及时组织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本乡镇建立了预算管理基础信息数据台账；预决算信息已按要求在政府门户网站或财政部门预决算公开统一平台集中公开。

**2.财务管理情况。一是**本乡镇按照会计制度有关要求设立账套，代管村级账务核算清晰，对账工作及时，会计资料归档及时、管理较完善。**二是**本乡镇制定了政府采购限额等制度；政府采购项目档案资料齐全。

**3.资金监管情况。一是**本乡镇按照财政部门账户管理要求开设有关账户；银行账户支付印鉴实行分人分印管理，支付审批程序完整。**二是**本乡镇列入乡镇财政预算的项目，申报立项、公示、实施、验收、资金拨付等环节监督健全，上级有关部门安排并由乡镇代管的项目，根据委托要求参与监督并反馈资金使用和项目建设情况。

**4.组织管理情况。一是制度建设方面：**白仓镇建立乡镇财政财务管理制度，主要包括财务管理、建设项目管理办法、经费支出管理办法、收入管理暂行办法、收入支出管理制度、现金管理规定、预算管理办法、政府采购管理实施办法、资产管理办法；内控机制健全。**二是业务流程管理方面**：白仓镇建立健全乡财县管、预决算编制、资金监管、惠民惠农财政补贴资金“一卡通”发放管理等业务操作流程。**三是岗位设置情况**：白仓镇合理设置岗位；遵循不相容岗位相分离原则；明确岗位职责。

**5.资产管理情况。**白仓镇资产处置方式、程序合规；产权变更及时程序完整；使用账务资产模块，及时准确反映资产增减变动情况和收入处置情况。

**（二）财政收入运行方面**

**1.收入计划完成情况**

白仓镇2023年计划财政收入3824.63万元，实际完成财政收入3824.63万元，收入完成率100%。均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白仓镇2023年计划税收收入800万元，实际完成税收收入823.23万元，税收收入完成率102.9%。

**2.收入运行质量**

白仓镇2023年下达目标收入5162.69万元，实际财政收入3824.63万元，2022年下达目标收入4864.88万元，实际财政收入3796.41万元，2023年实际财政收入增长0.74%。

白仓镇2023年年初预算财政收入2604.41万元，年中追加1220.22万元，年终决算3824.63万元。其中上级拨款3701.83万元，非税收益返还122.8万元。

从税收收入情况来看，2023年税收收入计划任务比上年增加100万元，完成率102.9%，实际完成情况较上年增长16.93%。

从非税收入情况来看，2023年非税收入任务比上年增加20万元，完成率136.88%，实际完成情况较上年增长46.44%。2023年非税收入主要是交通罚没收入1.8万元、其他一般罚没收入299.35万元。主要是耕地开垦、农林业擅自改变用途、交通运输超载超重等。从长远来看，非税罚没对以后的工作敲响了警钟，对规范交通秩序，规范占地用地等方面起了很好的借鉴作用。

**（三）财政支出运行方面**

**1.支出预算执行情况**

白仓镇2023年支出预算3824.63万元，决算3824.63万元，执行率100%。

**2.支出结构合理性**

白仓镇2023年“三保”支出额2850.51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3824.63万元，“三保”支出占比74.53%。由于2022年“三保”支出无指标，无法核算出增长率。

白仓镇2023年“三保”支出应保2855.08万元，已保2850.51万元，应保尽保率99.84%。

白仓镇2023年“七项”经费136.46万元，2022年“七项”经费146.08万元，2023年降低9.62万元，“七项”经费控制率-6.59%。

白仓镇2023年非税收入额301.15万元，非税收入征收成本122.8万元（按收入任务的30%拨付，超计划部分按收入70%拨付）；2022年非税收入额205.64万元，非税收入征收成本124.51万元（按收入任务的60%拨付，超计划20%内按超额部分80%拨付）。2023年非税收入较上年增长46.44%，征收成本占比下降32.65%。非税收入征收成本由县级财政确定，每年按定额比例返还。

2023年非税执收成本122.8万元，较2022年124.51减少1.71万元下降1.37%，主要原因是县财政降低非税收入征收成本返回比例由60%调整为30%。

“三公”经费情况：公务接待1.12万元较上年5.05万元减少3.93万元，下降77.79%。因公出国（境）费用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7.69万元较上年9.03万元减少1.34万元降低14.83%。“三公”经费控制较好。

**3.财政供养人员规模**

白仓镇2023年常住人口55407人，财政供养人员在职168人，退休69人，财政供养比230。

白仓镇2023年编外人员1人，事业编制人员104人，公务员编制人员60人，差额拨款4人，编外人员控制率3.05%，控制在目标值5%内。

**（四）财政运行成效方面**

**1.经济发展支撑**

**（1）经济总量增长情况。**

白仓镇2022年生产总值203893万元，2022年增长4.62%，较全县平均增速4.56%多增长0.06%。

2022年全社会消费品零售额总额27415万元，2023年28932.4万元，增速5.53%。

**（2）特色产业发展**

白仓镇2023年完成优质稻种植1.51万亩，香葱种植5000亩，香菇种植300余亩，三门疏果种植1000余亩，新造油茶林1.1万亩，种植烟叶4720亩，产烟10510担。双季稻种植主要分部在何伏村、黄连村、鸟语村；油茶林在新建村、胜利村、大水村；烟叶种植在三堆村、观竹村、井阳村等。

油茶基地由盛和农林、浩达农业2个公司和融程伟业、恒益、淇殷、顺丰、长康、石梅6个油茶专业合作社共同创建，采用“公司(合作社)+基地+农户”的经营模式，土地经营期为30年，栽植“湘林”、“三华”系列油茶新品种，投产后公司(合作社)与农户按6:4的比例进行收益分成。该基地2021年投产面积8100亩。预计全面进入盛产期后，年亩产茶油50公斤以上，按160元/公斤的价格计算，基地可实现年创收9300万元以上。

烤烟生产是邵阳县四大支柱产业之一，更是白仓镇的主要经济作物，白仓镇每年完成烤烟种植面积近4000亩，交售烟叶近1万担，有效帮助村民增收致富。其中以三堆村为主的烤烟村每年种植烤烟400多亩，交售烟叶1200担，可以为烟农创收近200万元，位于三堆村的烤烟育苗大棚每年可以为1400亩烟田育苗，2023年三堆村新修了50座烤烟房，再次为烟叶生产提质增量。

**（3）城乡统筹发展**

白仓镇2023年支付美丽庭院建设款180万元，建设位于白仓镇沿线大道项目以及石脚村、夏亮村，石脚村经过完善沥青道路、文化广场等基础设施建设，巩固提升乡风文明，升级建成县级“美丽庭院”。通过镇村两级密切配合、大力推动，2023年共拆除空心房167座。渠道、机耕道，排水灌溉等配套基础设施基本全面完成。全镇共建设农家书屋33个，文化广场33个，成立乐器队14个，广场舞队35个，通过建设文化场地、成立民间文化组织，进一步丰富农民业余生活。

2023年固定资产投资53071.24万元，2022年42187万元，固定资产投资增速25.8%。

**（4）财源建设**

白仓镇利用优越的地理位置和便利的交通条件，引进了如新顺饰品厂、云集饰品加工厂、湖南易老头食品有限公司等多家以饰品加工或农产品加工为主营业务的企业，其中湖南易老头食品有限公司，作为一家总投资约1200万元，年产值近6000万的企业，在镇政府的帮助下仅一个月就选址成功，并在政府主动服务下快速办好建厂手续。

**2.社会民生保障**

**（1）社保医保覆盖率**

白仓镇2023年社保参保人数18050人，覆盖率32.58%，医保参保人数64786人，覆盖率116.93%；2022年社保参保人数18050人，覆盖率31.9%，医保参保人数64786人，覆盖率114.51%；2023年社保增长率0.68%，医保增长率2.42%。

**（2）惠民惠农补助应保尽保率**

白仓镇2022年惠民惠农应保56578人，已保46394人，应保尽保率82%；2023年应保55407人，已保48091人，应保尽保率87%。落实“雨露计划”春季369人，秋季385人，义务教育补助1477人，“送教上门”22人，春季学前教育补助221人；监测户和脱贫户劳动力人数5068人，其中长期务工4499人，公益岗位265个，其中护林员98人，保洁员162人，光伏电站管理员5人。全镇脱贫户、监测户均完成家庭医生签约，其中四类慢性病签约5364人，完成率100%。低保补助2645人，特困补助581人，残疾生活补贴1106人，护理补贴1462人等。

**（3）农村人居环境治理保障**

白仓镇环境卫生整治实行月检查排名、讲评通报、落实奖罚制度，人居环境卫生工作实行村民缴费制度，围绕“门前三包”开展“最清洁院落”、“最不清洁院落”、“最清洁农户”、“最不清洁农户”评比活动。坚持开展“周五大清扫”等活动，全镇人居环境卫生水平逐年稳步提升。通过380份有效问卷调查显示，镇饮水、河流水质满意度达90.47%。

七、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 **（一）固定资产管理有待加强**

因固定资产种类繁多，规格不一，虽然配备了专人管理，但还是存在已处理与新增的资产未及时登录入台账的现象，也未建立卡片进行管理，年终前未按时对固定资产进行全面清点。

1. **管理制度欠完善**

虽然制定了《邵阳县白仓镇规章制度》，针对“三公”经费的管理按照县委办《关于进一步规范和加强机关事务接待工作的通知》执行，但在发票规范化报销流程和财务监督制度方面规定不够详细。

八、下一步改进措施

**（一）加强资产管理**

严格按照《固定资产管理办法》的规定管理固定资产，及时登记台账，并建立卡片管理，年终前对各类实物资产进行全面盘点，确保账账、账实相符。

**（二）完善管理制度**

进一步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和湖南省委“九条规定”，加强干部财政法规培训和指导，规划报销流程，完善票据资料，加强财务支出监督，规范支出标准与范围，做到合法合规，并严格执行。

九、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无

附件：

1、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基础数据表

附件3

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 一级 指标 | 二级 指标 | 三级指标 | 分值 | 指标说明 | 评分标准 | 评价依据 | 自评分 |
| --- | --- | --- | --- | --- | --- | --- | --- |
| 投入 （14分） | 目标 设定 （7分） | 绩效目标 合理性 | 3 | 部门（单位）所设立的整体绩效目标依据是否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与部门履职、年度工作任务的相符性情况。 | ①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总体规划； ②是否符合部门“三定”方案确定的职责； ③是否符合部门制定的中长期实施规划。 以上各项每发现一起不符合要求扣1分，扣完为止。 | 绩效目标申报表；本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三定”方案；部门职责；部门制定的中长期实施规划等。 | 3 |
| 绩效指标 明确性 | 4 | 部门（单位）依据整体绩效目标所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 ①有目标，计1分，否则不得分； ②目标明确，细化量化良好，个性指标中量化指标超过3个，计1分，量化指标为2个，计0.5分，2个以下不得分； ③与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计1分，大于50%计0.5分，对应低于50%不计分； ④目标与资金匹配良好，逻辑关系明确，计1分，否则不得分。 | 绩效目标申报表；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预算批复等。 | 4 |
| 预算 配置 （7分） | 人员 控制率 | 2 |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在职人员数与编制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人员成本的控制程度。 | 在职人员控制率=（在职人员数/编制数）×100%。 在职人员数：部门（单位）实际在职人数,以财政部门确定的部门决算编制口径为准。 编制数：机构编制部门核定批复的部门（单位）人员编制数。  在职人员控制率≦100%计2分，每超出1%扣0.2分，扣完为止。 | 部门（单位）决算报表；机构编制部门核定批复的部门（单位）的人员编制数。 | 2 |
| “三公经费” 变动率 | 2 | 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与上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的变动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对控制重点行政成本的努力程度。 | “三公经费”变动率=[（本年度“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100%。“三公经费”：年度预算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车辆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招待费。 该项得分，变动率为负数，计2分，变动率为正数，计0分。年度内“三公经费”完成数超过预算数，则该项计0分。 | 本年度和上年度部门（单位）预算“三公经费”报表； | 2 |
| 重点 支出 安排率 | 2 | 部门本年度重点实际支出与预算安排的重点预算支出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对履行主要职责或完成重点任务的保障程度。 | 重点支出安排率=（重点实际支出/重点预算支出）×100%。重点预算支出：部门年度预算安排的，与本部门履职和发展密切相关、具有明显社会和经济影响、党委政府关心或社会比较关注的预算支出支出总额。该指标参考部门年度项目支出及其预算。 该项得分=安排率×2分。每超出5%扣0.5分，扣完为止。 | 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单位）预算；本年度部门（单位）决算报表。 | 2 |
| 非税 收入 安排率 | 1 | 反映部门本年度非税收入完成情况。 | 非税收入完成率=（非税实际收入完成数/非税收入预算数）×100%，有减免因素的，以财政事务中心确定的为准。 该项得分=完成率×1分。 | 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单位）预算；本年度部门（单位）决算报表。 | 1 |
| 过程 （47分） | 预算 执行 (13分） | 预算 执行率 | 4 | 部门（单位）本年度预算完成数与预算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完成程度；部门（单位）本年度对项目支出绩效监控情况。 | ①预算执行率=（预算完成数/预算数）×100%。 预算执行数：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完成的预算数。 预算数：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单位）预算数及追加的预算数。 该项得分，全年预算执行率95%以上计2分，95-90%（含），计1分，90-80%（含），计0.5分，小于80%不得分； ②绩效目标执行监控是否按要求完成。 该项得分，实施项目资金运行监控的得2分，未实施的不得分。 | 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单位）预算；本年度部门（单位）决算报表；部门年度预算执行查询表；项目支出绩效运行监控表；项目支出绩效运行监控报告。 | 4 |
| 预算 调整率 | 2 | 部门（单位）本年度预算调整数与预算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的调整程度。 |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预算数）×100%。 预算调整数：部门（单位）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市委、市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及经济科目非跨类调整除外）。 该项得分，预算调整率<5%，计2分；5-10%（含），计1分；大于10%不得分。 | 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单位）预算；本年度部门（单位）决算报表；本年度部门（单位）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资料。 | 2 |
| 结转 结余 | 1 | 部门（单位）本年度结转结余情况，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本年度结转结余资金使用情况。 | 结转结余率=结转结余总额/支出预算数×100%。结转结余总额：部门本年度的结转资金与结余资金之和（以决算数为准）。 该项得分，结余率≤10%的，计1分；结余率>10%（不含），0.5分；本年超支的，计0分。 | 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单位）预算；本年度部门（单位）决算报表。 | 1 |
| 公用经费 控制率 | 2 | 部门本年度实际支出的公用经费总额与预算安排的公用经费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对机构运转成本的实际控制程度。 | 公用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公用经费总额/预算安排公用经费总额）×100%。 该项得分，控制率≤100%，计2分，控制率>100%，计0分。 | 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单位）预算；本年度部门（单位）决算报表。 | 2 |
| “三公经费” 控制率 | 2 | 部门（单位）本年度“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与预算安排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三公经费”的实际控制程度。 |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 该项得分，控制率≤100%，计2分，控制率>100%，计0分。 | 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单位）预算；本年度部门（单位）决算报表。 | 2 |
| 政府采购 执行率和 规范性 | 2 |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政府采购金额与年初政府采购预算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执行情况。 | ①政府采购预算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金额/政府采购预算数）×100%； 政府采购预算：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计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该项得分，完成本年度采购计划的，政府采购执行率≤100%，计1分，每超过1%扣0.1分，扣完为止； ②所有项目依法采购，无规避政府采购或化整为零进行政府采购的行为，并履行验收手续，计0.5分，否则不得分； ③预算单位建立了政府采购内控制度，计0.5分，否则不得分。 | 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单位）预算；本年度部门（单位）决算报表；《政府采购法》。 | 2 |
| 预算 管理 （29分） | 管理制度 健全性 | 6 | 部门（单位）为加强预算管理、规范财务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管理制度对完成主要职责或促进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 |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内部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等管理制度； ②相关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③相关管理制度是否得到有效执行。 ④会计人员、机构是否按规定设置； ⑤会计基础工作是否健全； ⑥会计档案是否符合规定要求； ⑦项目管理是否规范（包括项目立项、申报、招投标、合同或协议要素、制度建立、按时完工等）。 以上情况每发现一例不符合要求的扣1分，扣完为止。 | 部门（单位）管理制度。 | 6 |
| 资金使用 合规性 | 7 | 资金使用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 ①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计1分，1例不符合扣0.5分； ②资金的支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计1分，1例不符合扣0.5分； ③重大项目开支和大额资金使用经过单位党组集体研究决策，计1分，1例不符合扣0.5分； ④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计1分，1例不符合扣0.5分； ⑤没有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计1分，发生1例不符合本指标的现象7分全扣； ⑥原始凭证的取得真实有效，计1分，1例不符合扣0.5分； ⑦无超标准发放津补贴、奖金、无用公款支付应个人支付的款项，计1分，1例不符合扣0.5分。 ⑧如评级单位评价年度出现严重的违纪违法事件，评价等级在原来的基础上下调一个等级。 | 财务管理制度、资金管理制度、资金分配办法、支出凭证、预算批复、合同、验收资料等。 | 7 |
| 信息 公开性 | 4 | 部门（单位）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基础信息是否完善，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基础信息对预算管理工作的支撑情况。 | ①无涉密情况的预算单位按规定及时、准确、完整的公开预决算和绩效管理信息，计1分，否则，酌情扣分； ②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真实、准确、完整，计1分，否则，酌情扣分。 ③按规定及时、准确、完整的公开部门（单位）整体支出自评报告和专项资金支出自评报告及对应评分表的，计2分；否则，酌情扣分； | 部门（单位）预决算公开资料、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单位）预算；本年度部门（单位）决算报表。 | 4 |
| 非税收入  管理 | 1 | 反映部门非税收入的使用、管理情况。 | ①实行收支两条线，计0.5分，否则，计0分； ②未发生截留、坐支或转移，计0.5分，否则，计0分。 | 本年度部门（单位）决算报表。 | 1 |
| 绩效自评 管理情况 | 8 | 部门（单位）绩效自评管理情况。 | ①是否按要求开展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和专项资金支出自评工作。 ②是否及时报送绩效自评报告； ③绩效自评报告是否完整，数据是否全面、真实、准确，绩效指标是否细化量化和科学合理； ④绩效自评反映的问题是否具体，意见是否可行，自评发现的问题是否整改； 该项得分，①、②、③、④各计1分。 | 部门（单位）绩效管理制度；工作协同机制；现场绩效评价实际情况；自评报告及相关文件。 | 8 |
| 重点绩效 评价整改 情况 | 3 | 部门（单位）上轮评价问题整改情况。 | 上轮重点评价问题全部整改，计3分；上轮重点评价问题部分整改，计1分；上轮重点评价问题未整改且无整改情况说明的不计分。 | 部门（单位）上轮绩效评价报告及对应的整改资料。 | 3 |
| 资产 管理 （5分） | 资产管理 制度健全性 | 1 | 部门（单位）为加强资产管理、规范资产管理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资产管理制度对完成主要职责或促进社会发展的保障情况。 | ①已制定合法、合规、完整的资产管理制度，计0.5分，否则不得分； ②相关资产管理制度得到有效执行，计0.5分，否则不得分； | 部门（单位）资产管理制度；采购资产相关资料。 | 1 |
| 资产管理 安全性 | 2 | 部门（单位）的资产是否保存完整、使用合规、配置合理、处置规范、收入及时足额上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安全运行情况。 | ①资产配置合理符合标准、保管完整，账务管理规范，定期盘点并有台账，账实相符的，计0.5分，发现一例不符，扣0.1分，扣完为止； ②资产处置规范，计0.5分，发现一例不符，扣0.1分，扣完为止； ③资产有偿使用或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计0.5分，发现未上缴，本项不得分； ④资产购置履行政府采购手续，计0.3分，发现一例不符，扣0.1分，扣完为止；外租资产全部走合规程序，计0.2分，发现一例不合规，扣0.1分，扣完为止； | 财政部门批复的本年度部门（单位）预算；资产账；部门（单位）岗位人员配置、资产配置、资产处置审批资料；政府采购手续及资料等。 | 1.5 |
| 固定资产 保管和使用情况 | 2 | 掌握预算单位固定资产配置管理使用情况。 | ①建了固定资产台账实行编码管理，且编码与实物完全匹配计1分，否则不得分； ②建立了固定资产增减变化审批程序的计0.5分，否则不得分； ③固定资产无闲置浪费现象计0.5分，发现一处扣0.1分，扣完为止。 | 部门（单位）固定资产实际使用情况；固定资产账。 | 1.5 |
| 产出 （22分） | 职责履行（22分） | 部门整体  工作质量 | 6 | 反映部门党委政府绩效考核评估等级 | 以市委、市政府绩效效考核评估结果为依据：优秀，计6分；良好，4分；合格，2分；不合格，0分。 |  | 6 |
| 实际 完成率 | 4 | 部门履行职责而实际完成工作数与计划工作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履职工作任务目标的实现程度。 | 实际完成率=（实际完成工作数/计划工作数）×100%。实际完成工作数：一定时期（年度或规划期）内部门实际完成工作任务的数量。计划工作数：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确定的一定时期（年度或规划期）内预计完成工作任务的数量。 该项得分=完成率×4分。 |  | 4 |
| 完成 及时性 | 4 | 部门在规定时限内及时完成的实际工作数与计划工作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履职实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 完成及时率=（及时完成实际工作数/计划工作数）×100%。及时完成实际工作数：部门按照整体绩效目标确定的时限实际完成的工作任务数量。 该项得分=完成及时率×4分。 |  | 4 |
| 质量 达标率 | 4 | 达到质量标准（绩效标准值）的实际工作数与计划工作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履职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 质量达标率=（质量达标实际工作数/计划工作数）×100%。质量达标实际工作数：一定时期（年度或规划期）内部门实际完成工作数中达到部门绩效目标要求（绩效标准值）的工作任务数量。 该项得分=达标率×4分。 |  | 4 |
| 重点工作 办结率 | 4 | 部门年度重点工作实际完成数与交办或下达数的比率，用以反映部门对重点工作的办理落实程度。 | 重点工作办结率=（重点工作实际完成数/交办或下达数）×100%。 重点工作是指党委、政府、人大、相关部门交办或下达的工作任务。 该项得分=办结率×4分。 |  | 4 |
| 效果 （17分） | 履职效益（17分） | 经济 效益 | 9 | 部门履行职责对经济发展、社会发展、生态环境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 此三项指标可根据部门实际并结合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设立情况有选择的进行评价。 该项得分=依据评价内容相应计分。 |  | 3 |
| 社会 效益 |  | 3 |
| 生态 效益 |  | 3 |
|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 8 | 社会公众或部门的服务对象对部门履职效果的满意程度。 |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部门履行职责而影响到的部门、群体或个人。一般采取社会调查的方式(不少于30份)。 该项得分=满意率×8分。 |  | 7 |
| 合 计 | | | 100 |  |  |  | 98 |

附件4

2023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基础数据表

|  |  |  |  |  |
| --- | --- | --- | --- | --- |
| 财政供养人员情况 | **编制数** | | **2023 年实际在职人数** | **控制率** |
| **168** | | **164** | **97.62%** |
| 经费控制情况 | **2022年决算数** | | **2023 年预算数** | **2023年决算数** |
| 三公经费 |  | 5.06 | 3 | 3.29 |
| 1、公务用车购置和维护经费 |  | 0 | 1 | 0 |
| 其中： 公车购置 |  | 0 |  | 0 |
| 公车运行维护 |  | 0 | 1 | 0 |
| 2 、 出国经费 |  | 0 | 0 | 0 |
| 3 、 公务接待 |  | 5.06 | 2 | 3.29 |
| 项目支出： |  |  |  |  |
| 1、业务工作专项(一个项目一行) |  | 0 | 0 | 0 |
| 2、运行维护专项(一个项目一行) |  | 0 | 0 | 0 |
| 3 、县级专项资金（一个专项一行） |  | 0 | 0 | 0 |
| … … |  |  |  |  |
| 公用经费 |  | 2021.14 | 464.28 | 1224.68 |
| 其中：办公经费 |  | 89.35 | 36 | 68.70 |
| 水费 、电费 |  | 5.53 | 36 | 24.10 |
| 差旅费 |  | 54.31 | 50 | 99.02 |
| 会议费 、培训费 |  | 10.80 | 3 | 10.18 |
| 政府采购金额 | —— | 0 | 0 | 15 |
| 部门基本支出预算调整 | —— | 1561.03 |  | 1220.22 |
| 厉行节约保障措施 | 1. 加强监督力度，规范审批； 2. 厉行节约，严格控制一般性公用经费支出； 3. 大力倡导全民节约，切实提高使用效益。 | | | |

说明：“项目支出”需要填报基本支出以外的所有项目支出情况，“公用经费”填报基本支出的一般商品和服务支出。

填表人：杨思薇 填报日期：2024年2月29日 联系电话：19973926360 单位负责人签字：